

广州市番禺区新造职业技术学校2026年校园零星装饰工程预算评审服务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广州市番禺区新造职业技术学校 广州市番禺区新造职业技术学校2026年校园零星装饰工程预算评审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名称：广州市番禺区新造职业技术学校 地址：广州市番禺区新造镇育新路28号 联系联系人：史老师 联系电话：84721402
3	中介服务名称	广州市番禺区新造职业技术学校2026年校园零星装饰工程采购需求书预算评审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仅承诺服务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1. 项目基本情况：广州市番禺区新造职业技术学校2026年校园零星装饰工程提供预算评审服务。 2. 服务类型：工程造价咨询。服务要求：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，根据业主方提供的相关资

		料，在收齐相关资料的情况下，出具结算审核报告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，按合同约定期限出具成果文件。 2. 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 3. 计价标准：参考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(粤价函【2011】742号文)相关计费标准，最终以签订合同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验收时间：项目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

	解决争议方式	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13	备注	无